

我國近年犯罪狀況趨勢分析與政策觀察- 與談



與談人：謝文彥 副教授
中央警察大學 犯罪防治學系



官方犯罪統計的重要：犯罪研究的開端

- 犯罪研究的基礎
 - 要知道犯罪長得像什麼
 - 要以發生的事實為基礎
- 107年台灣發生的「犯罪狀況」為何？
 - What? When? Where? Who? Why? How?
- 近年來台灣犯罪的「趨勢」為何？
 - 觀察近年來各種犯罪的變化
 - 探討這些變化的現象：變多或變少或不變？輕微些或嚴重些？甲時間變多或乙時間變多？年輕化或年長老？
- 「犯罪狀況及其分析」提供上述相關素材
 - 犯罪狀況、犯罪發展趨勢、犯罪被害狀況
 - 犯罪處理狀況、法務革新情形



以事實(證據)為基礎 進行研究

- 若不知犯罪現象(可能事實)為何，就難以進一步瞭解其產生的相關因子，更難產生抗制對策，也難以了解抗制對策是否有效。
 - 犯罪學理論的建立奠基於犯罪事實狀況
 - 犯罪抗制措施的擬定須根據犯罪事實狀況
 - 犯罪抗制措施效果評估須依靠犯罪事實狀況的了解
 - 犯罪的預測須有可靠的犯罪事實狀況的了解



近年犯罪狀況與趨勢分析

- 107 年全般刑事案件數共 284,538 件，其中財產犯罪 72,822 件、暴力犯罪 993 件。
- 近 10 年犯罪趨勢：
 - 下降：整體犯罪、犯罪率、財產犯罪、暴力犯罪
 - 財產犯罪比率：自 98 年 51.51% (198,848/386,075) 逐年下降至 107 年 25.59% (72,822/284,538)。
 - 暴力犯罪比率，自 98 年 1.75%(6,764)逐年下降至 107 年 0.35%(993)
 - 增加：酒駕、毒品
 - 公共危險犯罪(酒駕、肇事逃逸)增加，成為新高
 - 毒品犯罪件數有增加趨勢(施用第二級毒品最多)；施用第二級毒品罪之判決確定人數也在近 5 年逐年上升。
 - 持平：詐欺犯罪



犯罪下降現象(趨勢)：傳統犯罪類型

- 現象
 - 整體犯罪、犯罪率的下降
 - 財產犯罪、暴力犯罪的下降
- 意涵：
 - 生活型態的改變
 - 犯罪機會減少：現金交易減低、塑膠貨幣增加、身上現金減少
 - 人們更知道保護自己：產品增加安全設計、住宅進出管制、社區守望相助
 - 抗制犯罪的措施有效
 - 有效控制犯罪因子
 - 抑制人們的犯罪動機
 - 提供人們更周全的保護



犯罪上升現象(趨勢)：毒、酒相關

- 酒駕與毒品施用現象上揚
 - 酒駕問題：107 年公共危險罪案件 64,153 件、嫌疑人 65,176 人，其中以酒後駕車 57,834 件最多，其次為肇事逃逸 4,939 件。
 - 毒品問題：毒品犯罪件數有增加趨勢、施用第二級毒品為最多；近 5 年施用第二級毒品罪之判決確定人數逐年上升；新入監人數也有增加趨勢。
- 作者：毒品防治政策而言，未來如何在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下，使逐漸增加的毒品犯罪人數落實於毒品戒治之多元處遇，乃重要之精進方向。
- 政策檢討：
 - 抗毒、防酒駕非易事
 - 慢性疾病的觀點
 - 各部門分工易、合作難



犯罪數量持平現象：詐欺犯罪

- 當整體犯罪數量下降之際，詐欺犯罪卻無增減
- 特性：
 - 特殊管道的犯罪(crime of special access)：藉著非傳統之直接接觸方式(電信、網路)
 - 可跨國操作
 - 利用集團合作方式
- 預防措施
 - 業者與個人防火牆的強化
 - 金融機構的合作
 - 個人帳號密碼的強化
 - 個人安全意識的提高
 - 車手的掌控



受刑人之刑期結構

- 新入監受刑人：
 - 6 月以下有期徒刑 18,686 人最多
 - 6 月以上 1 年 未滿有期徒刑 6,060 人次之
 - 1 年以上 3 年未滿有期徒刑 4,022 人再次之
- 5年來年底在監受刑人：
 - 1 年 以上 3 年以下人數最多，且自 104 年 9,666 人逐年上升至 107 年 10,847 人
 - 15 年以上人數次多，自 103 年 8,476 人逐年上升至 107 年 9,707 人
 - 10 年以上 15 年以下人數再次，自 103 年 8,197 人逐年下降至107 年為 7,818 人。



吸毒犯與酒駕犯矯治機構處遇適當性

- 現象面
 - 毒品施用、酒駕受刑等短期刑受刑人者所占比率極高
 - 107 年假釋總核准率為 36.25%，毒品罪者因易再犯，假釋門檻高。
 - 受刑人高前科率問題：79.85%
- 政策檢討
 - 矯正署：負責毒品犯及酒駕犯之監禁矯正，也力圖突破，舉辦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及復歸轉銜
 - 從治療觀：醫療非其專業，難見其治療成效



年齡與犯罪被害類型

- 年齡與類型
 - 兒童(0-11 歲)被害 1,410 人中，妨害性自主案件 526 人(37.3%)最多
 - 少年(12-17 歲)被害 6,248 人中，妨害性自主案件 1,505 人(24.1%)最多
 - 青年(18-23 歲)被害 23,130 人中，以詐欺罪 6,215 人(26.9%)最多
 - 成年(24-39 歲)被害 66,266 人中，以竊盜罪 18,349 人(27.7%)最多
 - 壯年(40-64 歲)被害 74,152 人中，以竊盜罪 23,079 人(31.1%)最多
 - 老年(64 歲以上)被害 14,763 人中，以竊盜罪 3,854 人(26.1%)最多
- 政策檢討：被害保護焦點及介入方式
 - 兒少保護：受虐、防性侵 (脆弱、難自我保護)
 - 青年：防網路詐騙



結語

- 從犯罪研究之觀點論之：犯罪行為是動態的，犯罪現象亦是動態
 - 犯罪案件的減少：顯示犯罪機會被控制，並讓我們看到希望
 - 犯罪案件的增多：顯示犯罪會變形、會轉型，要不斷的研究它
- 犯罪抗制雖困難，但犯罪仍是可能控制的
 - 正向心理學：從疾病觀到正向情緒與心理韌性
 - 正向犯罪學：從犯罪開始與持續到犯罪中止與復原力
 - 科技與犯罪：科技(如網路)提供犯罪者機會，科技也提供更多安全可能
- 科學的目的：從了解、預測到控制
 - 正確犯罪數據的建立是了解犯罪最重要的起點
 - 未來目標：努力建立更精確的犯罪數據